扬中市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表

采购单位（章）：扬中市公安局　　填表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

项目名称	扬中市公安局新坝派出所勤务指挥室、综合服务窗口装饰及安装工程		
预留选项	☑ 整体预留 ☐要求联合体形式参加 ☐ 不适宜未预留	☐设置专门采购标段 ☐要求合同分包	
预留比例(%)	100%	预留金额(万元)	257.4288
中标(成交)供应商	镇江市嘉禾装饰有限公司		
合同编号	YZCZZ2025-001	中标金额(万元)	206.7301
是否为中小微企业	☑是　☐ 否	签订合同日期	2025.6.10
通过何种预留选项完成	整体预留		
完成预留比例（%）	100%	完成预留金额（万元）	206.7301
代理机构	中证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		
预留未执行情况说明	无 经办人：陈留生　　联系电话：15705283366		

备注：1. 采购合同签订后，通过“苏采云”平台，将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，在“江苏省政府采购网”进行公示。2、代理机构在合同备案时，将此表一并递交财政局备案。